

尉犁县财政局（国资委）文件

尉财社〔2023〕2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尉犁县技工学校：

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根据《关于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巴财教〔2023〕7号、新财教〔2023〕53号）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资金 0.38 万元，用于落实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学生资助政策。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资金，支出功能科目“2050303 技校教育支出”，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50902 助学金”，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列“30308 助学金”。

二、学生资助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此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财政部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且保持不变。

三、你单位请按照《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指导意见》（财教〔2018〕16号）和《财政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财办教〔2021〕72号）要求，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变化等情况，进一步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现精准资助、应助尽助。

四、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做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要随同预算资金同步填报项目绩效目标，财政部门要加强绩效目标审核，财政部门将审核的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同步批复下达，作为2023年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附件：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尉犁县财政局

2023年6月7日印发

2023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尉犁县技工学校					
项目名称		中央学生资助补助资金（技工学生助学金、免学费资金）			项目负责人		王政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38	其中：财政拨款	0.3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技工学校助学金资助学生人数		≥53人			
		享受免学费学生人数（畜牧）		≥59人			
		享受免学费学生人数（烹饪）		≥42人			
	质量指标	技工应受助学生资助比例		=100%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助学金资助标准		=2000元/人/年			
		免学费资助标准（畜牧）		=1800元/人/年			
		免学费资助标准（烹饪）		=16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2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负担		有效减轻			
		在技工学生分配助学金名额时，适当向农村和脱贫家庭学生倾斜		是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85%			